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 301001

单位名称: 唐山市公安局 (本级)



唐山市公安局（本级）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唐山市公安局（本级）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根据《唐山市公安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方案》规定，唐山市公安局的主要职责是：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研究制定全市公安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指导检查监督各县区公安机关的贯彻执行情况。

- 1、掌握信息和社会治安情况并制定对策。
- 2、负责刑事案件、经济案件的侦察，组织协调重大安全保卫工作，协调处置重大骚乱、重大治安事故。
- 3、依法管理社会治安、户籍、居民身份证、边境保卫和出入境工作。组织实施消防工作，依法进行消防监督，管理全市道路交通维护交通秩序。
- 4、依法监督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安全保卫工作。指导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保卫组织的建设工作。
- 5、负责全市计算机信息系统的安全保卫工作。
- 6、按国家规定和市委、市政府要求，做好安全工作。
- 7、负责看守所、拘留所、拘役所的管理规定。
- 8、负责全市公安科技工作。
- 9、规划和指导全市公安队伍建设以及公安民警的教育训练。
- 10、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单位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唐山市公安局（本级）	行政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唐山市公安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1,055.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62,266.07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66.04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535.3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825.7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583.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055.26	本年支出合计	58	71,276.3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224.7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68
	30			61	
总计	31	71,280.05	总计	62	71,280.0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唐山市公安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1,055.26	71,055.2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153.26	62,153.26					
20402	公安	62,153.26	62,153.26					
2040201	行政运行	45,694.67	45,694.67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3,488.49	3,488.49					
2040220	执法办案	10,281.09	10,281.09					
2040250	事业运行	167.45	167.45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521.55	2521.55					
205	教育支出	66.04	66.04					
20508	进修及培训	66.04	66.04					
2050803	培训支出	66.04	66.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27.03	3,427.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95.52	3,395.5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95.52	3,395.52					
20808	抚恤	31.51	31.51					
2080801	死亡抚恤	31.51	31.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25.79	2,825.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25.79	2,825.79					
2101101	行政单位	1,327.32	1,327.32					

	医疗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2.42	2.42					
2101103	公务员医 疗补助	1,496.05	1,496.05					
221	住房保障 支出	2,583.14	2,583.14					
22102	住房改革 支出	2,583.14	2,583.14					
2210201	住房公积 金	2,583.14	2,583.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唐山市公安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1,276.38	58,623.45	12,652.93			
204	公共安全 支出	62,266.07	49,644.66	12,621.41			
20402	公安	62,266.07	49,644.66	12,621.41			
2040201	行政运行	45,739.35	45,739.35				
2040219	信息化建 设	3,488.49	1,185.00	2,303.49			
2040220	执法办案	10,349.23	2,382.86	7,966.37			
2040250	事业运行	167.45	167.45				
2040299	其他公安 支出	2521.55	170	2351.55			
205	教育支出	66.04	66.04				
20508	进修及培 训	66.04	66.04				
2050803	培训支出	66.04	66.04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3,535.33	3,503.82	31.51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3,503.82	3,503.82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3,503.82	3,503.82				
20808	抚恤	31.51		31.51			
2080801	死亡抚恤	31.51		31.51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2,825.79	2,825.79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2,825.79	2,825.79				
2101101	行政单位 医疗	1,327.32	1,327.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2	2.4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96.05	1,496.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83.14	2,583.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83.14	2,583.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83.14	2,583.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唐山市公安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1,055.2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62,266.07	62,266.07		
	5		五、教育支出	37	66.04	66.0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535.33	3,535.3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825.79	2,825.7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583.14	2,583.14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1,055.26	本年支出合计	59	71,276.38	71,276.3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224.7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68	3.68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24.7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1,280.05	总计	64	71,280.05	71,280.05		

注：反映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唐山市公安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1,276.38	58,623.45	12,652.9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266.07	49,644.66	12,621.41
20402	公安	62,266.07	49,644.66	12,621.41
2040201	行政运行	45,739.35	45,739.35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3,488.49	1,185.00	2,303.49
2040220	执法办案	10,349.23	2,382.86	7,966.37
2040250	事业运行	167.45	167.45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521.55	170	2351.55
205	教育支出	66.04	66.04	
20508	进修及培训	66.04	66.04	
2050803	培训支出	66.04	66.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35.33	3,503.82	31.5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03.82	3,503.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503.82	3,503.82	
20808	抚恤	31.51		31.51

2080801	死亡抚恤	31.51		31.5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825.79	2,825.7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825.79	2,825.7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327.32	1,327.3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42	2.4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496.05	1,496.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583.14	2,583.1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583.14	2,583.1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83.14	2,583.1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唐山市公安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426.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39.1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9,054.33	30201	办公费	214.7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3,106.62	30202	印刷费	116.53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421.8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70.09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7.95	30205	水费	82.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8.5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03.82	30206	电费	1,008.3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31.0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997.3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329.74	30208	取暖费	564.3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903.4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82.2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15.6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4.62	30211	差旅费	1,102.22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83.1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880.4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80.57	30214	租赁费	911.0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088.17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62.13	30216	培训费	54.57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851.66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1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1.79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68.16	30224	被装购置费	72.37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05.63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14.83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04.99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80.46	30227	委托业务费	8.93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50.62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920.09	30229	福利费	175.64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38.16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88.72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83.8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7,514.20	公用经费合计					11,109.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唐山市公安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我单位无相关数据，故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唐山市公安局（本级）

2024 年度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我单位无相关数据，故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唐山市公安局（本级）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预算数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决算数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61.17		1,338.40		1,338.40	22.77	1,338.27		1,338.16		1,338.16	0.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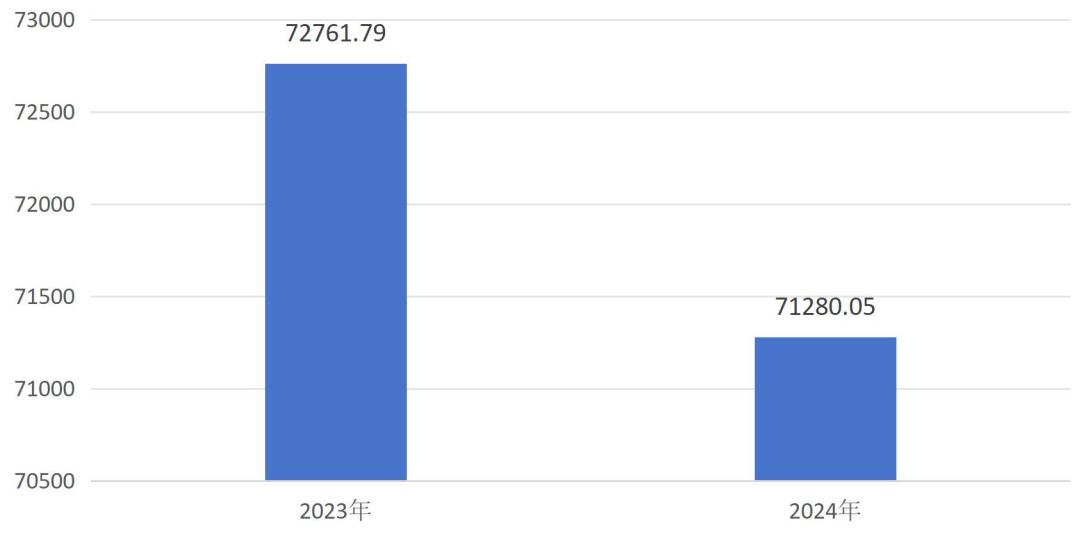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71,280.05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1,481.74 万元，下降 2.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和疫情防控补助资金等项目已完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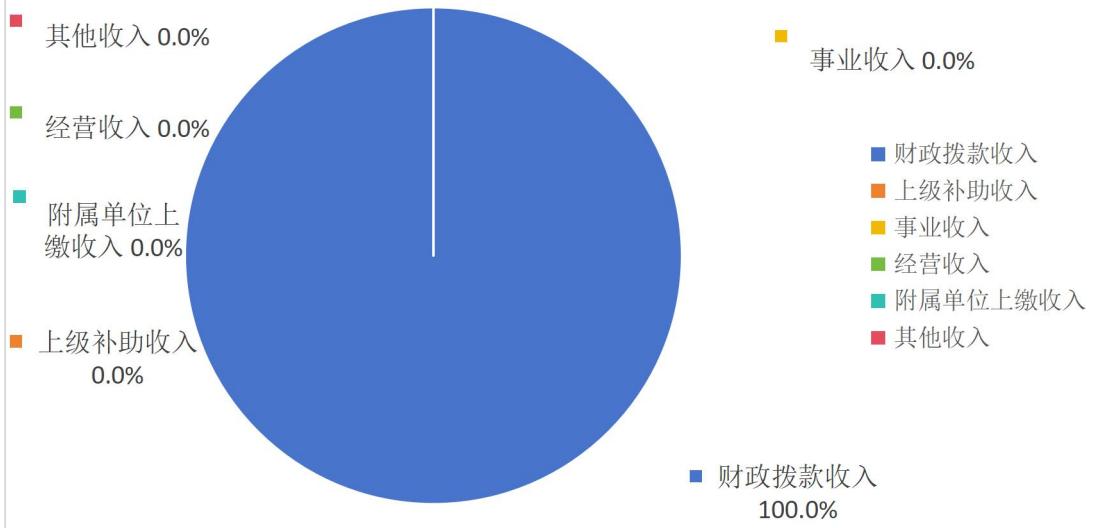
图 1：2023-2024 年收支总计对比图（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71,055.2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1,055.26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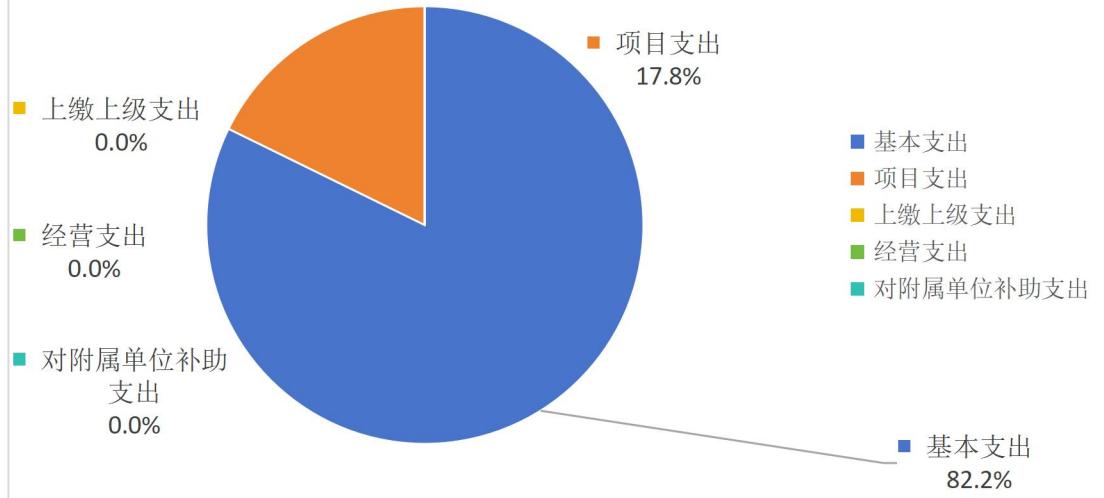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构成情况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71,276.3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8,623.45 万元，占 82.2%；项目支出 12,652.93 万元，占 17.8%；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图 3：支出决算构成情况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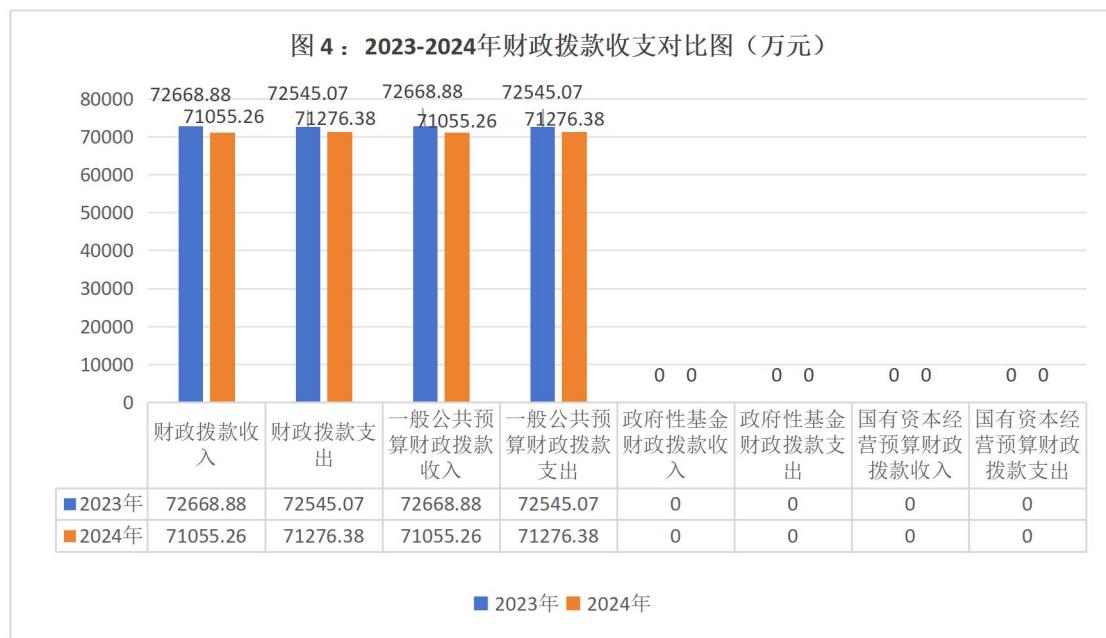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71,280.05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1,481.74 万元，降低 2.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和疫情防控补助资金等项目已完成。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1,055.2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13.62 万元，降低 2.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和疫情防控补助资金等项目已完成；本年支出 71,276.3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68.70 万元，降低 1.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和疫情防控补助资金等项目已完成。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1,055.26 万元,比上年减少 1,613.62 万元,降低 2.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和疫情防控补助资金等项目已完成;本年支出 71,276.3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268.70 万元,降低 1.7%,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和疫情防控补助资金等项目已完成。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1,055.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5%,比年初预算增加 9,544.9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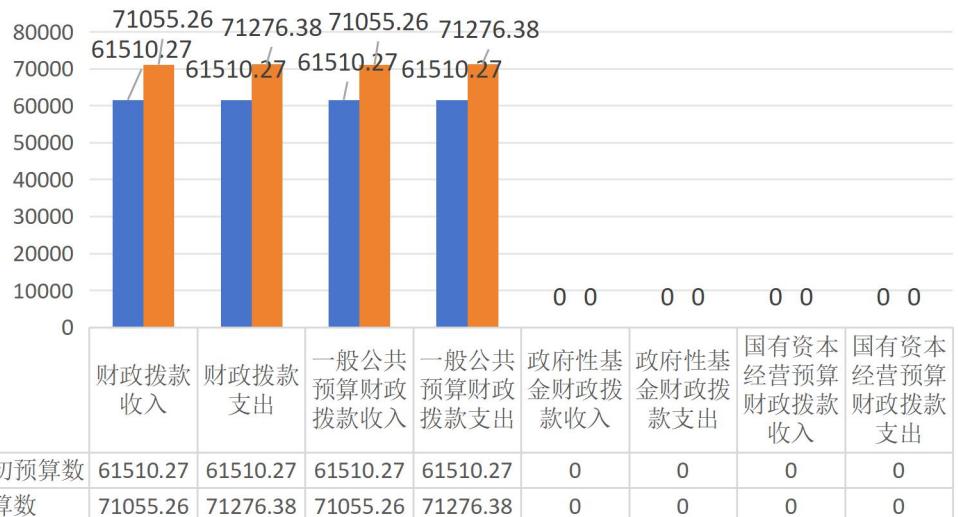
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一次性抚恤金、安康医院监管病区启动专项经费、留置看护人员经费等项目；本年支出 71,276.3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9%，比年初预算增加 9,766.1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一次性抚恤金、安康医院监管病区启动专项经费、留置看护人员经费等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5%，比年初预算增加 9,544.99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一次性抚恤金、安康医院监管病区启动专项经费、留置看护人员经费等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9%，比年初预算增加 9,766.11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一次性抚恤金、安康医院监管病区启动专项经费、留置看护人员经费等项目。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支出均为 0，与年初预算持平。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支出均为 0，与年初预算持平。

图 5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对比图 (万元)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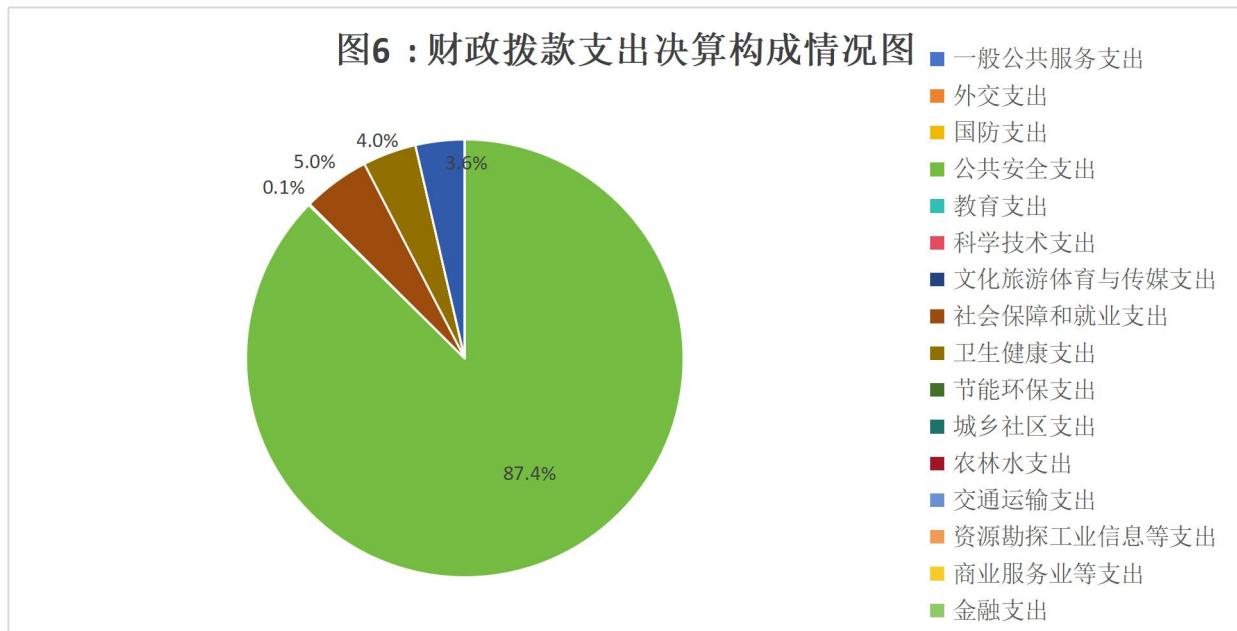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1,276.3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公共安全类（类）支出 62,266.07 万元，占 87.4%，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公安业务和执法办案等支出；教育（类）支出 66.04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在职人员教育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535.33 万元，占 5.0%，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死亡抚恤金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2,825.79 万元，占 4.0%，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2,583.14 万元，占 3.6%，主要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0 万元。



(四)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8,623.4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7,514.20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1,109.2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被装购置费、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361.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38.27 万元，完成预算的 98.3%，较预算减少 22.90 万元，降低 1.7%，主要原因是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加强管理，严格审核；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3.73 万元，增长 0.3%，主要原因是年度内加强了社会面防控工作力度，重拳打击犯罪，公车运维费用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一致；较上年数据一致，无增减变化。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无本单位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338.40 万元，支出决算 1,338.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8%，较预算减少 0.24 万元，降低 0.02%，

主要是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加强管理，严格审核；较上年增加 8.93 万元，增长 0.7%，主要是年度内加强了社会面防控工作力度，重拳打击犯罪，公车运维费用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一致；较上年减少 56.30 万元，降低 100.0%，主要是本年度内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业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338.16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支出公务用车保有量 405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338.16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24 万元，降低 0.02%，主要是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加强管理，严格审核；较上年增加 65.23 万元，增长 5.1%，主要是年度内加强了社会面防控工作力度，重拳打击犯罪，公车运维费用增加，严格执行预算，未超年度预算。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22.77 万元，支出决算 0.11 万元，完成预算的 0.5%。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22.66 万元，降低 99.5%，主要是严格按照接待费管理规定执行，严格接待范围和用房标准，实行清单制度；较上年度减少 5.20 万元，降低 97.9%，主要是严格按照接待费

管理规定执行，严格接待范围和用房标准，实行清单制度。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1 批次、9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109.25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527.99 万元，增长 5.0%。主要原因是机关办公用房、专用设备逐年老化，维修维护费用增加，同时，公安业务工作任务较重，执法办案等相关支出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475.3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756.6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81.3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637.25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625.95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5.1%，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303.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30.8%。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405 辆，比上年减少 3 辆，主要是本年度报废车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5 辆，执法执勤用车 316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2 辆，离

退休干部用车 7 辆，其他用车 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食堂保障用车等。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3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2,652.9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00 个，涉及资金 12,652.9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2024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我单位将预算绩效管理要求与工作实际紧密结合，务求取得实实在在的效果，组织对“智慧平安社区市级平台维保费用”、“公安系统及信息化平台建设”等 1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186.41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均圆满完成，资金使用依法合规，专款专用，支出内容和方向正确，符合规定要求。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单位决算中反映“公安系统及信息化平台建设”、“智慧平安社区市级平台维保费用”等 2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公安系统及信息化平台建设：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公安系统及信息化平台建设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898.48 万元，执行数为 889.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已中标并实施的信息化项目尾款 378.25 万元，包括：视频会议系统高清化改造项目二期建设、户籍档案电子化、重点部位视频监控补点建设。二是移动核查终端租赁费 130.80 万元。根据《落实“十三五”规划项目重点工作任务明细表》建设要求，用于警用移动终端租赁费支出。2024 年度，我局按照合同约定按时支付，保障了警用移动终端正常使用，警务工作顺利开展。三是各警种信息化建设项目 390 万元。其中：三道防线信息化设备及平台升级扩容 90 万元，刑警支队 DNA 自动化提取检测站 200 万元，禁毒大数据技术服务项目 100 万元。以上项目按照合同约定，年内支出完毕。

2.智慧平安社区市级平台维保费用：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智慧平安社区市级平台维保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00 万元，执行数为 1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市委市政府《唐山市智慧平安社区建设方案》相关要求，自 2020 年起启动实施了

唐山智慧平安社区市级平台建设项目。2024年，通过智慧平安社区市级平台累计发现未登记实有人口1610人，产生重点人员预警69076次、防止脱管16人次，针对重点群体研判预警54次、发现聚集1次、化解集访29次，研判案件线索116条、协助破获案件42起、抓获犯罪嫌疑人35名、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71.5万元，帮助寻找走失人员173人次、上门帮扶179人次、开展反诈宣传2684次。智慧平安社区市级平台维保项目于2024年12月12日中标，按照合同约定，2024年度支付100万元，执行率100%。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公安系统及信息化平台建设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01001 - 唐山市公安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98.48	到位数	898.48	执行数	889.33	98.98		
	其中:财政资金	898.48	其中:财政资金	898.48	其中:财政资金	889.33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公安系统及信息化平台建设			完成了已中标并实施的信息化项目尾款支出；移动核查终端租赁费按时支出；完成信息化平台续建项目。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数量	建设系统数量	10.00	≥ 1	至少一个	5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年度任务完成率	年度任务完成率	10.00	= 1		100%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0	≤ 2024.12.31	2024年底前	2024123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20.00	≥ 0.9	按照合同约定进行	98%	完成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系统工作运转	系统工作运转	30.00	= 1	全部正常运转	100%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民警满意度	10.00	≥ 0.85		90%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智海		联系	2530688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智慧平安社区市级平台维保费用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01001 - 唐山市公安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0.00	到位数	100.00	执行数	1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完成智慧安防社区市级平台维保工作			完成智慧安防社区市级平台维保工作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数量	维保系统数量	10.00	=	1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完成率	维保系统完成	10.00	≤	1	按照合同约定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的时限	维保系统完成	20.00	≤	2024年1月31日	2024年底前	2024年	完成	20
	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支付率	资金支付占预算	10.00	=	1	按照合同约定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监管覆盖率	30.00	=	1		1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满意度	10.00	≥	0.85	0.85	0.9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无								
填报人:		李智海		联系电话:	2530688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绩效预算管理改革的意见》《河北省省级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试行方案》《唐山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规范（试行）》等有关规定，不断规范和加强经费保障工作，充分发挥经费使用效益，提高经费保障水平。根据内部职责分工，成立了由局领导为组长，警保科科长、相关项目责任单位负责人为副组长，相关业务、财务人员为成员的绩效评价小组。通过对照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了解项目资金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开展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撰写绩效自评报告，并按时报送市财政局。项目绩效评价结果作为下一年度编制绩效预算、分配专项资金和改进支出管理的重要依据，为决策提供参考。同时，根据项目评价结果，及时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完善项目管理办法；控制项目预算和进度，加强财政财务管理，提供预算运行质量和资金使用效益。我单位绩效评价结果总体为优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